

证券代码：600719

证券简称：大连热电

公告编号：临 2012-008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股份持有人变更手续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日前本公司获悉国有股权持有人变更事项涉及的过户登记手续，已于2012年2月13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并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股权变更完成后，本公司的总股本不发生变化，也不影响大连市国资委的实际控制地位，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将持有本公司66,566,892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32.91%）股份，成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国有股权持有人变更事项已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11]259号”文件批复，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99号”文件批复，有关情况的公告以及《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刊登在2011年4月15日、2012年2月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

本公司将积极敦促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履行其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有关承诺事项。

特此公告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十六日